

監察院彈劾案審查決定書

109 年劾字第 38 號彈劾案

提 委	案 員	蔡崇義、王美玉	
被 彈 劾 人	付 彈 劾 人	呂春嬌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前館長，簡任第 12 職等（現任教育部參事，停職中）	
案 由	被付彈劾人於任職期間，利用職務上機會，17 次詐領出差旅費共計新臺幣 2 萬 2,255 元，並於奉派出差期日從事私人行程，曠職 6 日，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、第 6 條、第 9 條、第 10 條之規定，爰依法提案彈劾。		
決 定	<p>一、呂春嬌，彈劾成立。</p> <p>二、投票表決結果： 呂春嬌：成立 <u>拾壹</u> 票，不成立 <u>壹</u> 票。</p> <p>三、依監察法第 14 條規定急速救濟之處理：無。</p> <p>四、依監察法第 15 條規定涉及刑事或軍法者，除向懲戒法院提出外，並應逕送各該管司法或軍法機關依法辦理：無。</p>		
投票表決結 果委員名單	詳附件		
移 機	送 關	懲戒法院	
審 委	查 員	王麗珍、蕭自佑、王榮璋、葉大華、葉宜津、施錦芳、賴振昌 林文程、林國明、鴻義章、陳景峻、林郁容	
主 席	王麗珍	審 查 會 日 期	109 年 8 月 25 日

監察院 109 年劾字第 38 號彈劾案
投票表決結果之委員名單

被 付 彈劾人	決 定	票 數	委 員 姓 名
呂春嬌	成 立	11	王麗珍、蕭自佑、王榮璋 葉大華、葉宜津、施錦芳 賴振昌、林文程、林國明 鴻義章、林郁容
	不成立	1	陳景峻